

证券代码：871487

证券简称：华辉环保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以及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科生物）为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 17,000 万元（含尚未到期 12,381 万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 2024 年向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8,000 万元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向指定银行或其他机构融资。公司 2024 年向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国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3,000 万元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向指定银行或其他机构融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以及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胡春海先生、祝灿庭先生、吴江明先生、林超先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6月18日

住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创新园45号楼A1办公楼

注册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创新园45号楼A1办公楼

注册资本：369,122,443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开发、生产、销售各种规格、类型和性能的活性炭及制品，煤制品、过滤材料及其它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产、销售增碳剂和各种包装材料；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胡春海

控股股东：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虞建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宁科生物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34,796,967.46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31,626,274.90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299,472,685.50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31.12%

2023年营业收入：227,415,522.56元

2023年利润总额：-14,128,118.53元

2023年净利润：-13,848,855.03元

审计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上述财务数据为 2023 年经审计数据。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2 日

住所：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中央大道与恒力大道交叉路口西北侧（原石嘴山市第二十三小学）

注册地址：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中央大道与恒力大道交叉路口西北侧（原石嘴山市第二十三小学）

注册资本：1,3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长链二元酸及其衍生化工产品、生物有机肥和硫酸钠等生物法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以上项目的制造销售均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胡春海

控股股东：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虞建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中科新材与公司关系为受益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855,884,617.4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368,570,687.9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56,729,961.2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86.17%

2023 年营业收入：58,394,486.30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419,250,078.62 元

2023 年净利润：-419,250,078.62 元

审计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为中科新材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上述财务数据为 2023 年经审计数据。

5、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 日

住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恒泰商务大厦 18 层 1-10 办公用房

注册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恒泰商务大厦 18 层 1-10 办公用房

注册资本：3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钢丝、钢丝绳、钢绞线及其制品、钢材、建筑材料、机电产品、有色金属、汽车配件、机械设备、日用百货、化工产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五金、绳扣、生铁销售；废旧物资收购，煤炭经营，燃料油销售；煤焦油、煤焦沥青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胡春海

控股股东：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虞建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恒力国贸与公司关系为受益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6、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95,617,215.67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11,818,251.1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83,798,964.54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28.26%

2023 年营业收入：1,924,435.2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2,693,705.18 元

2023 年净利润：-2,693,705.18 元

审计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为恒力国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上述财务数据为 2023 年经审计数据。

三、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以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用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产生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5,987.66	13.77%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701.29	1.6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6日